



唐古特译本《贞观政要》残卷考

Е. И. 克恰诺夫 著 彭向前 译

摘要: 本文首次对俄罗斯科学院东方文献研究所收藏的唐古特译本《贞观政要》进行了初步研究, 核对出现存诸叶所属的章节, 探讨了译本的翻译特点, 并对原文作了部分解读。

关键词: 唐古特文 汉文典籍 贞观政要

《贞观政要》堪称贞观年间的施政纲领。据波波娃(И. Ф. Попова)介绍, 该书作者为吴兢(公元670—749年), 成书于公元705年, 所记基本上是唐太宗(公元627—649年在位)与臣下关于施政问题的对话。^①此书在东亚被译成多种文字, 其中包括唐古特文, 此外还有白话本。迄今尚未见欧洲国家的文字译本, 在上引波波娃所著书中, 该文献中的大段被译成了俄文。

唐古特译本《贞观政要》残卷, 初次著录见聂历山(Н. А. Невский)《亚细亚博物馆西夏文书籍目录》, 载1932年出版的《北平图书馆馆刊》。^②

聂历山在自己的文章中曾两次提到唐古特译本《贞观政要》。一次称: 译自唐代吴兢的《贞观政要》, 记录了唐太宗在贞观年间与大臣们的谈话, 这在汉籍唐古特译本中是颇值得一提的。^③在《唐古特文字及其总数》一文中, 他再次称: “除了军事知识外, 西夏人还汲取汉族儒家思想……在我们的藏品中可以指出的同类书籍有……(4)木刻本残卷《贞观政要》, 唐代吴兢著, 辑录贞观年间唐太宗与近臣的谈话而成”。^④

在聂历山的档案中存有5页手稿, 系唐古特文与汉文对译抄本。^⑤

当前在我们的典藏中, 有30面为唐古特译本《贞观政要》, 木刻本。它们登入西夏典藏资产清册的编号为Инв.No.122, 123, 2556, 2557。其中No.122, 123是聂历山的登记编号, No.2556, 2557则是龙果夫(А. А. Драгунов)的登记编号。有3面上钤俄罗斯科学院亚洲博物馆印戳和编号:

卷4第12叶a面, 上钤“俄罗斯科学院亚洲博物馆。远东典藏。唐古特文。编号Д.No.108”(Инв.No.122)。

卷5第40叶b面, 上钤“俄罗斯科学院亚洲博物馆。远东典藏。唐古特文。编号С.No.951。卷……册……”(Инв.No.2556)。

卷5第44叶a面, 上钤“俄罗斯科学院亚洲博物馆。远东典藏。唐古特文。编号С.No.345(?)。册……”(Инв.No.123)。

由于种种情况要给某些唐古特文手写本和木刻本钤盖登记印戳, 所以我们还不清楚, 亚洲博物馆

① И. Ф. Попова, *Политическая практика и идеология раннетанского Китая*. М., 1999.

② 聂历山《亚细亚博物馆西夏文书籍目录》, 《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》第4卷第3号《西夏文专号》, 北平, 1932年, 页387。

③ Н. А. Невский, *Тангутская филология*, Москва: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восточн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, 1960, кн. 1, с. 31.

④ 同上, с. 85—86.

⑤ 东方所档案, СПб. Ф. 69. Оп.1. Ед.хр.37.

嫩毓發頑維瓊玃，敝繻繻猗毓！” 散雍夜夙發毓，撈麗，媚媚嗽敷襪繻而蕤祀敝玃，翦
翦發祲，翦祀蕤繻。

译文：

贞观十四年(640)，太宗知玄素频频向太子进谏，特拔擢玄素(官职名称在译文中省去)。时太子尝于宫中击鼓，[鼓]声闻于[宫]外，玄素前往宫中(原文为“叩閤请见”)，力谏[太子]。太子拿出鼓，当玄素面毁之。暗令户奴于早朝^①时持月斧(原文为“马槌”)走近玄素。该户奴痛打玄素殆至于死。是时太子迷恋于造塔，[在修建上]耗费过度。玄素以此复上书谏曰：“臣愚蔽(下脱“窃位两宫”)，受帝之恩赏多如雨水(原文为“江海”)，然臣于帝(原文为“国”)却无秋毫之益，是用必冒昧进谏(下脱“思尽臣节者也”一句)。身为太子，责任非小。如积德不弘，[其]何以继承王位？皇上与太子乃父与子，关系之亲，莫过于此。太子的费用随意支出。未逾两月(原文为“六旬”)，用物已过七万，骄奢之极，无逾于此。宫殿(原文为“龙楼”)之下，惟聚工匠；太子周围，不睹贤良。今言孝敬，则不见侍从问安；语恭顺，则不从父母之命；求声誉，则不学古人文义；观举措，则依法当死^②。贤能大臣远离，奸邪之人在侧。所爱者无益，唯寻游伎杂财，图画雕镂之徒，赏赐多给。在外可见如许过失，宫内秘事何可说乎！太子宫内如同市场，朝入暮出，恶声渐远。赵弘智经明行修，德贤人也(原文为“当今善士”)。臣每举彼者，望太子召彼，谈论古人之言，以广智慧也。太子疑之，谓臣妄相推引。行必从善，尚恐有误；谏言不听，必遇凶厄。古人云：‘苦药利病，苦口利行。’唯愿居安思危，日日勉之。”太子读完奏疏，大怒，欲密遣刺客杀害玄素，俄已罪暴露，死之。

第44叶 a 面：

毓毓發養瓊玃，敝繻繻猗毓： “《論語》稱‘去食存信’，孔子曰：‘民無信不立。’昔項王(原文為“項羽”)取秦(原文為“入咸陽”)，已制天下，若如漢王(原文無“如漢王”三字)能行仁信，則孰能奪其國？房玄齡對曰：“仁、義、禮、智、信，謂之五常(下脫“廢一不可”)。若能勤行之，甚有裨益。昔紂王不行五常，周武王……”

译文：

贞观十七年，太宗谓侍臣曰：“《论语》^③称‘去食存信’，孔子曰：‘民无信不立。’昔项王(原文为“项羽”)取秦(原文为“入咸阳”)，已制天下，若如汉王(原文无“如汉王”三字)能行仁信，则孰能夺其国？房玄龄对曰：“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，谓之五常(下脱“废一不可”)。若能勤行之，甚有裨益。昔纣王不行五常，周武王……”

(译自 E. И. Кычанов, *История Тангутского государства*, Санкт-Петербург: Факультет филологии и искусств, Санкт-Петербургского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го университета, 2008, с. 486—492)

(作者工作单位: E. И. 克恰诺夫, 俄罗斯科学院东方文献研究所; 彭向前, 宁夏大学 西夏学研究院, 银川, 750021)

① 译者注: 俄译文脱漏“早朝”的“朝”字。

② 译者注: “观举措, 则依法当死”, 此句夏译文理解有误。汉文原本为“观举措, 则有因缘诛戮之罪”, 意思是观察太子的所作所为, 则有“凭借权势杀人的罪行”, 而非“緣繻襪繻(依法当死)”。

③ 论语, 西夏文作“論語”。俄译文把“論”字拼写为 Лу, 未作解释。译者案: “論”字之所以用来音译“论”, 是因为在宋代汉语西北方言中该字的鼻音尾脱落了。